

“我就是不吃不喝,也要把钱还上” 七旬老母打数份零工替儿还债 13年从未间断

通讯员 金娜 本报记者 许梅

本报讯 “这是这个月的执行款。”近日,嘉兴市南湖区法院执行办事大厅,一位两鬓斑白、穿着质朴的老太太将3000元现金郑重交给执行法官。老人姓曹,是南湖法院的“常客”——13年来,她坚持打数份零工替儿还债,为的只是坚守诚信。

十几年前,曹老太的儿子沈某以资金周转为由,分两次向朋友借了数十万元,并让母亲做担保。他告诉母亲,自己要拿这笔钱去创业。然而,不务正业的沈某一转身就将钱用于玩乐,很快挥霍一空。

到了还款日期,沈某没有还钱。2008年初,朋友几次打电话催促,沈某找各种理由搪塞。当年3月、5月,对方将沈某及其母亲告上法庭。

最终,法院判决沈某分别偿还借款本金39万元和6万元以及相应利息,他的母亲曹某某对这两笔债务承担连带责任。

案件随即进入执行程序。节骨眼上,沈某竟然藏匿踪迹、下落不明。

面对债务,曹老太主动担起责任,“我虽然没有参与这笔借款的使用,但作为担保人,欠债还钱天经地义。”

由于欠款数额较大,曹老太请求分期还款。考虑到她的实际情况,执行法官与申请人沟通。在法院的组织调解下,双方达成执行和解协议:这两笔债务曹老太分期偿还,每个月分别偿还

3000元和500元。

“谁让儿子做错事呢!遵纪守法是每个公民应尽的义务,无论是作为母亲,还是作为担保人,我都要担起责任。”就这样,从2008年开始,曹老太开始了替子还债之路。一年、两年……她打了数份零工,只要一到每个月的还钱日子,都风雨无阻地准时出现在法院,从未间断。

“6万元欠款2018年已全部还清了。”执行法官说,“现在每个月还的是39万元的欠款。”提到剩余欠款,曹老太有些激动,“人家当初借我们钱是出于好意,是在帮我们。我就是不吃不喝,也要把钱还上!”

到目前,曹老太已经履行了40余万元执行款。执行法官说,曹老太每月都是带着现金来法院的,这些年从未听她抱怨过一句,也没有在执行金额上讨价还价。对于曹老太的情况,申请人一方也清楚,还主动放弃了很多利息。

虽然尚未完全还清,曹老太也没有摆脱“被执行人”的身份,但鉴于她的行为,法院一方面对曹老太不采取信用惩戒等强制措施,另一方面积极协调申请人宽限还款期限,给曹老太充裕的还款时间。

“一纸判决并非儿戏,可有些人低估了它的分量,对该履行的义务能拖则拖,甚至逃避执行。”执行法官说,曹老太对诚信底线的坚守和对法律威严的尊重让人动容,她的行为在为孩子错误“补漏”的同时,也为社会做出了示范。

多家烟草店被盗 警方20小时破案

通讯员 蔡欣毅 郭懿辉

本报讯 近日,台州市路桥区路桥街道接连发生多起盗窃案,被盗的均是烟酒店铺。路桥警方迅速开展侦查,仅用20小时便将犯罪嫌疑人抓获。

当日凌晨2时30分许,路桥派出所接到辖区一烟草店老板报警,称有人刚刚撬开店里的卷帘门,惊醒了住在店铺阁楼的他,结果小偷没得手就逃走了。路桥警方立即展开侦查,可就在刚获取到一些线索时,报警电话又接连响起,“110吗?店门被人撬了,香烟被偷!”“警官,我店里遭贼了……”民警发现,这几起案件的作案手法都和第一起相似,于是依照规定向路桥区公安分局报告。

分局决定并案侦查,立即启动合成作战机制,由路桥派出所、分局刑侦中心、分局情指中心组成项目组。8时许,视频侦查组在几个案发现场附近均发现了同一个戴着帽子、口罩的可疑男子,经研判,民警确定男子为郑某;8时30分许,民警发现郑某出入案发现场附近都有同一辆可疑车辆出现,经追踪车辆已开往温州方向;9时许,民警追踪到乐清一家烟酒店,店老板金某说,郑某将盗来的部分香烟以5万元价格卖给他后,就往金华方向去了;21时许,民警在武义一宾馆内抓获郑某,现场收缴香烟179条、赃款25000元。

经查,郑某有多次盗窃前科,2020年2月刑满释放,近日流窜到路桥作案,共盗窃香烟200余条,总价值10万元左右。目前,郑某因涉嫌盗窃被刑事拘留。

官方售价一百多 网店只卖28元?

本报记者 顾洁丽

通讯员 傅媛媛 顾芸妮

本报讯 “警察同志,我觉得我买到假货了。”近日,诸暨市公安局治安大队接到报案,有群众怀疑自己网购的护肤品是假冒的。

警方送专业机构检测发现,其买到的护肤品确是假货。随即,治安大队和店口派出所成立专案组展开调查,很快锁定商家。在广东警方的配合下,专案组成功抓获两名黄姓嫌疑人。

经审讯,两人为亲姐弟,广东人,一起在某电商平台经营一家网店。姐姐负责日常运营,弟弟负责进出货。根据店铺介绍,该店主打名牌护肤品,单价在十几元到五十元不等,最贵的护肤品套装不过250元,远低于市场价。如某品牌毛孔收敛水官方售价每瓶109元,该店铺只卖28元,进价更是低到个位数。“我们是从网上某批发渠道进货的,专挑一些牌子比较响的产品卖,因为价格低,买的人不少。”姐姐黄某说。据统计,2020年该店铺销售额超过200万元,非法获利上百万元。

目前,两名嫌疑人因涉嫌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被刑事拘留,关于批发渠道等警方正在进一步侦查中。



送上 新春“福袋”

近日,诸暨市工业新城派出所、市新联会、市流管局等部门工作人员和新城义警组成新春送福小分队,深入企业为就地过年的外来建设者送上“福袋”,里面不仅有福字、春联,还有通行证、居住证以及反诈宣传册等,在送祝福的同时提醒留诸过年的异乡人注意安全。

通讯员 陶蓓静 许莎诺

伪造多起欠薪案,余姚一公司付出惨重代价 “诚信诉讼码”变红色,今后诉讼将受“惩戒”

通讯员 陈文铮 本报记者 高敏

本报讯 近日,因为一次不诚信诉讼行为,浙江某设备公司诉讼信用被余姚市法院扣60分,企业“诚信诉讼码”变为红色(属于负面码)。

原来,在执行财产分配中,法院会优先考虑支付劳动报酬,这也是为了保障劳动者的合法权益。但浙江某设备公司却利用这条规定动起了歪脑筋。

2019年8月,浙江某设备公司经营陷入困境,厂房被法院司法拍卖,拍得款项1700余万元。此时,余姚市法院收到50余起起诉该公司的追索劳动报酬案件,工资款总计382万元。

可法官在审理中发现,原告的工资欠条都是崭新的,且都是在执行款待分配期间向法院起诉,时间点很蹊跷。为证实怀疑,法官走访了基层组织及劳动监察大队,并分别对50余名原告及被告法定代表人、会计制作了询问笔录。

法官经过调查发现,部分原告在所述工作时间内已在其他单位就职并参加社保,被告的会计账目也显示工资款已全部结清。与此同时,个别原告在法官告知虚假诉讼的法律后果后,主动坦承与被告合谋,将借款伪造成工资款参与分配的事实。

最终,法院对6起经查确实存在不诚信诉讼的案件判决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,同时对被告处以罚款50万元,对公司法定代表人作出司法拘留15天的决定。另将被告浙江某设备公司的全部案件以涉嫌犯罪为由移送公安侦查。

除此之外,法院还对浙江某设备公司的诉讼信用扣60分,录入相关不诚信诉讼记录,供社会公众查看。同时,对今后涉及该公司的案件,法院将依职权加重对该当事人的案件事实证明责任,提高行为人就某一事实进行证明的证明标准,不予准许行为人的相关取证、延期举证或者鉴定申请,要求该当事人本人当庭参加诉讼。

据介绍,这些都是余姚市法院根据宁波市中院首创的五色“诚信诉讼码”作出的信用惩戒措施。“诚信诉讼码”相当于当事人的诉讼诚信身份证,诉讼当事人(含企业)初始均为100分,根据其三年内诉讼相关行为分别赋分,分值从低到高依次为红码、黄码、绿码、蓝码、金码。根据不同颜色码,设定30多种激励和惩戒举措。当事人被列入红码后,在宁波市中院微信公众号、“信用宁波”网站等向社会公布,公示期限为5年,并记入相关当事人信用档案,不再给予诉讼费减免、缓交,对其申请的司法确认案件进行实质性审查,加重其举证责任,提高举证标准等。